

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採購規格書

採購標的名稱：C204 教室網路佈線

採購單號：112001356

項目名稱	內容	單位	數量
一、	<p>Cat. 6 網路線材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構造為單股銅線，導體為24AWG。 2. 依耐燃等級可分為：MP/CM MPR/CMR MPP/CMP。 3. 絕緣材料：HDPE · FRPE · FEP。 4. 被覆材料：PVC · LSZH · FR-PVC符合IEC 332-1 · 332-3 · EN50173 CSA/CMX規範。 5. 符合ANSI/TIA 568 C.2 Category 6標準並通過第三公證單位ETL元件認證（此認證證書需為該廠牌的專屬認證證書且有相對應之型號，不接受此OEM工廠或廠商所提供的測試報告）。 6. 可支援77個550MHz寬頻視訊頻道Gigabit Ethernet與1.2Gbps 2.4Gbps ATM之應用。 7. 依特性需求，可另加中心+字隔離抗張體增強其傳輸特性。 8. 符合通過ETL認證。 9. 電氣特性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A. 額定耐壓：2500VDC/3SEC 300VAC75°C。 B. 導體電阻：9.38ohms/100M(24AWG)。 C. 靜電容量：14nF/1000FT。 D. 非對稱延遲時間：45ns。 E. 傳輸延遲時間：536ns/100m@250MHz。 	(點式)	82) 壹

申購附件



項目名稱	內容	單位	數量
二、	<p>Cat. 6 UTP 非遮蔽式資訊插座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區分為桌上型(盒式)及埋入式(面板)，有附防塵蓋及無防塵蓋多重組合。 2. 為使通訊與資訊能夠共用插座，資訊插座需皆可同時相容RJ-11、RJ-12與RJ-45接頭。 3. 插座部份採用鎳合金(100u inch)鍍金50u inch 膠質部份採用UL94V-0耐燃PVC材料製作。 4. 測試條件：JACK插拔750次(IEC 603.7/Class)，打線250次，不影響其特性，保持壓力30lbs。 5. 符合ANSI/TIA 568-C.2 · Category-6傳輸特性，並通過第三公證單位ETL元件認證(此認證證書需為該廠牌的專屬認證證書且有相對應之型號，不接受此OEM工廠或廠商所提供的測試報告)。 6. 符合ISO /IEC 11801 Class E · ISO 8877 · ETL Power SUM · CSA Fcc Part-68 Subpart F測試規範。 7. 可應用於ISDN · VOICE · 10Base T · Fast Ethernet · TP-PMD · 100Base T · Token Ring · CDDI · ATM OC-3 155Mbps · 622Mbps及Gigabit Ethernet · 1.2Gbps /2.4Gbps ATM之應用。 8. 額定電流：1.5安培 最大耐電壓：150V 絕緣電阻 > 500MΩ (500VDC) 接觸電阻 < 20mΩ (導體-導體) 絕緣強度電壓：1000V，60Hz/MIN(導體-導體) 絕緣強度電壓：1500V，60Hz/MIN(導體-遮蔽)。 9. 工作溫度：-40°C 至 +75°C。 10. 接腳線位可同時區分568A或568B。 11. 多種顏色可符合EIA/TIA606顏色管理需求。 		
三、	<p>其他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得標廠商於施工前，需將施工方式及點位圖與本校確定核可後，方可施工。 2. 本案網路線材、耗材為同一品牌，並提供出廠證明文件和 UTP 部分 ETL 認證資料(需為該廠牌的專屬認證證書且有相對應之型號，不得用 OEM 廠商資料送審)及原廠受訓合格及電信乙級技術士兩名工程師之證照，以確保其產品傳輸品質，已達到最佳之效能，更能優化整體網路傳輸品質。 3. 本案所有線路含網路等線材及施工，廠商於投標前務必詳實勘察現場環境及實際測量數量，倘若有漏估線材及本標案費用時，廠商請自行於單價中調整，決標後不得藉詞延長工期或要求加價。 4. UTP 線頭尾需有明顯的標示(主線亦同)。 		



項目名稱	內容	單位	數量
	5. 本案網路節點總數配合現場環境需求如增加4%由廠商自行吸收。 6. 完工後需繳交佈線完工圖及 Fluke1800 測試報告。		
	1、為響應環保署節能減碳做環保，本校配合優先採購綠色產品(環保、回收、節能、省水標章及能源之星)，敬請廠商協助並配合辦理。 2、為促進採購品質之提升，保障消費權益，本校配合優先採購【正字標記 CNS 或同等品】，敬請廠商協助並配合辦理。		

本案規格內容係依政府採購法第 26 條訂定。

※政府採購法第 26 條：

機關辦理公告金額以上之採購，應依功能或效益訂定招標文件。其有國際標準或國家標準者，應從其規定。

機關所擬定、採用或適用之技術規格，其所標示之擬採購產品或服務之特性，諸如品質、性能、安全、尺寸、術語、包裝、標誌及標示或生產程序、方法及評估之程序，在目的及效果上均不得限制競爭。

招標文件不得要求或提及特定之商標或商名、專利、設計或型式、特定來源地、生產者或供應者。但無法以精確之方式說明招標要求，而已在招標文件內註明諸如「或同等品」字樣者，不在此限。

